

关于开展 2020 级高职扩招学生学分认定与转换工作的通知

运大扩函〔2022〕5 号

各位同学：

根据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扩招）和《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学分认定与转换实施细则》要求，现开展 2020 级高职专业扩招学生学分认定与转换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组织管理

以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学历教育中心（扩招办）为主体，各二级学院为成员，组建学分认定与转换工作评定小组，负责学生材料收集、整理、审核和学分认定与转换工作。在认定过程中应严格核实认定项目，杜绝造假行为，确保学分认定与转换工作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二、认定对象

2020 级高职扩招专业所有学生。

三、认定内容及范围

学分认定与转换内容及范围包括学生参加**第一课堂外的 MOOC 学习、专业培训、研究项目、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研究成果获奖、国家专利、技能考证、文体竞赛以及各类社会文化科技实践活动等**所取得的优秀成果和成绩。具体认定项目和认定标准请参照《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学分认定与转换实施

细则》《各专业学分认定与转换办法》。（以上文件见官网继续教育学院高职扩招栏目。）

四、学分认定申请及审核流程

（一）申请流程

1. 学生对照《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学分认定与转换实施细则》来认定项目及标准，填写《课程学分转换申请表》、整理个人成绩或成果等作证材料。

2. 学生将《课程学分转换申请表》（原件）、证书、业绩成果等佐证材料复印件进行提交。

（二）校本部扩招办组织相关专业教师进行审核

相关专业教师验证学生的佐证材料是否符合认定项目和学分标准、是否与申请内容一致等，审核无误的，予以审核通过，审核有异议的项目必须经过各系领导小组进行学分认定与转换工作评定小组审议，根据审议意见汇总并反馈给学生。

相关专业教师审核后，把拟认定学生及项目反馈给各教学点和学生并公示三天，无异议后，认定成绩及学分计入学生成绩学分库。

五、申请材料提交时间及方式

（一）准备及提交时间

1. 请2020级学生务必于2022年5月1日—8月31日之间完成材料准备工作；

2. 材料提交邮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15 日，以邮寄时间为准，过期不再接收办理；

3. 务必采用顺丰邮寄。收件人地址：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学苑北路 2555 号（运城职业技术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收件人信息填写班级辅导员的信息。

六、其他说明

1. 《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学分认定与转换实施细则》《各专业学分认定与转换办法》等文件见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官网继续教育学院高职扩招栏目。

2. 凡弄虚作假经查实者，取消学生所得所有的认定与转换学分，以作弊论处，按违纪相关规定给予处分。

3. 所有提交材料都必须是有效材料，不接收网页截图等非正式佐证材料。

运城职业技术大学
学历教育中心（扩招办）
继续教育学院
2022 年 4 月 29 日

